

A9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满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部分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公告》（编号：临2020-057）。

公司董事、总裁陈强兵先生属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已满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公告》（编号：临2020-057）。

公司董事、总裁陈强兵先生属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关于对未履行部分已授出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7年1月9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股票期权的授予、行权、注销或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和回购工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8年5月1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股票期权的授予、行权、注销或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和回购工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2017年第一、二期股票期权已获准行权，公司期权激励对象张清华等6人放弃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共计1,304份，期权激励对象对王蒙等16人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8,581份。2017年第三期股票期权中，期权激励对象朱丹枫等16人因所处的独立业务单元未达到10%行权条件，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833,590份；行权激励对象对朱丹枫等32人因发生个人变动或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的情形，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69,618份无法解锁。根据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共计10,140份，及回购注销上述1人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140份。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p